

書面質詢

李振宇議員

就開放更多學校運動設施予公眾使用事宜提出質詢

近年，居民運動健身意識逐漸增強，本澳運動空間及體育設施日漸捉襟見肘。為滿足社會對體育空間和設施日益增長的需求，政府除持續優化及更新現有體育設施外，亦透過不同途徑，如與學校及社團合作，爭取釋放其具條件的體育設施予居民使用，為居民帶來更多體育空間。長期規劃方面，政府預留新城A區部分地方建設多功能體育中心，原狗場亦將發展為北區運動公園，提供泳池、足球、籃球、羽毛球等運動空間。不過，有關規劃“遠水難解近渴”，難以應對當下社會所需。短期內，充分利用現有體育空間及設施，尤其是開放部分學校運動場地予公眾使用，成為具可行性措施之一。

因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第一，開放學校體育設施予社會團體及公眾使用計劃實施成效如何？有關學校體育設施使用情況如何？當中社團和一般公眾的申請及審批宗數分別為多少？

第二，根據教青局資料，2022/2023學年有十四所學校共十五個校部向社會團體及公眾開放校園設施，當中不少學校僅開放圖書館，並不開放運動空間。請問，現時具有自己運動場地的學校有多少所？未來當局如何推動更多學校開放校內運動場地予公眾使用，以緩解目前運動空間嚴重不足的問題？會否研究向相關學校給予支持措施，以提升其向公眾開放之意願？